中共宿迁市委 宿迁市人民政府

关于2024年度民生实事项目的实施意见

（2024年2月23日）

党的二十大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省委要求，要始终把民生工作放在心上、抓在手上，通过做大“蛋糕”增进人民福祉，通过解决“急难愁盼”问题赢得群众信赖，持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生工作重要论述，认真落实省委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部署要求，着力增强公共服务的均衡性和可及性，推动示范区建设更有“内涵”，现代化建设更有“质感”，现就2024年“六补六提”民生实事项目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和市委六届七次全会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紧紧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接续办好“六补六提”民生实事项目，用心用情做好民生保障，着力实现更高水平“民生七有”，切实把高质量发展成果转化为人民群众的高品质生活。

二、基本原则

——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立足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将百姓最关心、最现实、最需要的民生事项转化为一个个惠民生、暖民心的具体项目，一件接着一件办，一年接着一年干，切实将群众的问题解决好、将群众的诉求满足好，让民生实事更有温度、更有质感。

——坚持补强基础、提优品质。注重从民生最薄弱的环节抓起，着眼富民增收、困难救助等基础性民生和教育、医疗、卫生、养老等改善性民生，持续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努力推动人民群众生活品质再上新台阶。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突出政府在基本公共服务保障中的主体地位，坚持财力优先向民生集中、政策优先向民生倾斜、服务优先向民生覆盖，立足当前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全力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和民生改善投入，不提不切实际的目标，不做超出发展阶段和能力的事，真正将好事办好、实事办实。

——坚持全面统筹、高效推进。锚定“2025年宿迁基本公共服务总体水平达到苏北平均水平”目标，一以贯之、持续深化，严格落实项目定期调度推进机制，清单化管理、节点化推进、责任化落实，稳步推动各项民生实事项目落地达效，切实提升高质量发展的幸福成色。

三、目标任务

继续实施“六补六提”78项民生实事项目。

（一）推动收入增长补差提速（10项）。实施服务三农“十百千万”工程，开展“乐业宿迁”就业促进、“创响宿迁”创业扶持、脱贫人口小额信贷、专业技能培训、乡土人才培育、就业见习高质量岗位开发、西楚她慧创·女性创新创业赋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提质等9项行动，千方百计增加城乡居民收入。

（二）推动教育发展补软提质（7项）。推进宿迁学院新校区建设，实施基础教育阶段公办学位供给工程，开展乡村教育质量提升、家庭教育持续提升、青少年身心健康守护、特殊教育服务能力提升、产业工人知识赋能等5项行动，持续提升教育水平。

（三）推动卫生健康补缺提档（9项）。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江苏省人民医院宿迁医院）建设，实施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提质工程，开展医疗服务能力提升优化、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新生儿疾病筛查、城乡适龄妇女两癌检查、老年人免费健康体检、优抚对象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健康关爱等7项行动，进一步增强医疗健康服务能力。

（四）推动城乡功能补欠提级（20项）。推进市民活动中心、农村公路、智慧广电乡村工程等3个项目建设，开展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推进、“舌尖上的安全”保障、文化惠民、新时代文明实践惠民、新基建网络提升、全民反诈—技术反制等6项行动，实施市区停车便利化、城乡防汛灌溉供水安全保障提升、市区体育设施更新维护、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逝有所安、市博物馆提升改造、新时代电网提升、宿迁大道（迎宾大道至杨舍路）快速化改造、酒都路（北京路至宿迁大道）快速化改造、安全发展强基、市区路灯节能化改造全覆盖等11项工程，进一步增加基本公共服务供给。

（五）推动人居环境补短提效（14项）。开展市区餐饮油烟净化设施更新改造行动，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电梯安装和安全评估、城区内涝治理、生活污水治理提升、垃圾分类治理体系提升、核心区绿地彩化景观及服务功能提升、洪泽湖周边滞洪区近期治理、水环境治理提升、洪泽湖退圩还湖、环境基础设施提升、厕所提标改造、城区部分路面更新改造等13项工程，不断打造优美、舒适、宜居的生产生活环境。

（六）推动社会保障补弱提标（18项）。实施劳动者关心关爱、医保惠民、公共法律服务广覆盖、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等4项工程，开展困难群体兜底保障、困难群体关爱、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提质增效、临时救助提质增效、“众善众举 圆梦助学”、爱心暑托班惠民促学、困境青少年关爱、“让爱童行”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支持、“一户一策”微关爱暨微爱善行、困难退役军人解难济困、残疾人关爱、精神障碍患者集中康复照护和服务管理提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惠民、信访积案化解等14项行动，更大力度关心关爱弱势群体。

四、组织保障

（一）压紧压实责任。要切实提高站位，坚持把民生实事项目作为“一把手工程”，把“六补六提”作为“十四五”时期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建立健全民生领域现代治理体系的重要抓手，统筹推进、分类实施，确保实事办好、好事办实。要健全工作机制，强化市级部门抓系统规划、过程指导、牵头负责，县（区）抓区域重点、具体推进，明确责任单位、责任环节和责任人，细化具体项目工作人员，构建完整责任链条，确保民生项目不折不扣落实到位。要加强联动协调，市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能分工全力配合，加大对县（区）指导支持力度，及时协调处理项目推进过程中的矛盾和问题。

（二）强化要素保障。要优化投入结构，推动各类资源要素向民生实事工作集聚、政策措施向民生实事项目倾斜。财政、发改、自然资源等要素保障部门要提供及时精准高效服务，为项目建设保驾护航。要调整优化经费投入机制，加强对资金的计划、统筹和监管，通过合理安排财政支出、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和撬动社会资本等方式，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年度投资按序时到位。

（三）严格督查考核。将民生实事项目推进情况继续列入市委、市政府重点督查项目，纳入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考评体系，推动考核结果运用，形成鲜明工作导向。加大过程跟踪，坚持既督结果又督过程，严格落实“月报告、季通报、年考核”工作机制，紧盯民生实事项目实施进度，及时发现反馈问题，稳步推进民生实事项目落地。发挥人大、政协询问、质询监督作用，充分调动抓落实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附件：2024年度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任务分解表

附件

2024年度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任务分解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2024年实施内容 | 牵头单位 | 参与单位 |
| --- | --- | --- | --- | --- |
|
|
| 合计（78个） |  |  |
| 一、收入增长补差提速（10个） |  |  |
| 1 | “乐业宿迁”就业促进行动 | 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300场；帮扶城镇失业人员就业2万人、城乡就业困难人员就业1万人。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2 | “创响宿迁”创业扶持行动 | 开展创业服务基地行、企业行、高校行等创新创业主题活动，落实各类创业扶持政策，发放富民创业担保贷款10亿元；选树市级创业典型10个；评选大学生优秀创业项目10个；扶持创业1万人。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财政局、人行宿迁市分行，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3 | 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行动 | 扶持具备贷款条件的脱贫户和低收入农户发展生产，年内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10亿元。 | 市农业农村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4 | 专业技能培训行动 | 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为1000名残疾人提供技能培训，帮扶800名残疾人实现就业。 | 市残联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4 | 专业技能培训行动 | 推进电商人才联网强市，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等方式，开展线上线下培训3000 人次。 | 市商务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开展企业自主培训评价、第三方机构、社会化培训评价、院校学生评价等多层次、多主体就业技能人才评价1万人次；各类技能人才政府补贴性职业培训1万人次。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
| 5 | 乡土人才培育行动 | 高素质农民培训行动，年培训高素质农民1万人。 | 市农业农村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开展农业科技培训20场次，培训农民2000人次。 | 市科技局 | 市农业农村局、市农科院 |
| 实现年新增乡土人才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取证1500人；乡土人才取得各级职称500人；新建市级以上乡土人才大师工作室30个以上；遴选15名左右乡土高层次人才参加省高级研修。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在职业院校开展“新农人”“新农干”学历技能提升培训，年度培训2000人。 | 市教育局 |  |
| 6 | 服务三农“十百千万”工程 | 打造联合体或龙头企业3家以上，改造基层社10个，打造现代服务中心5个，村社共建示范点20个，新增农民社员数3000人。 | 市供销总社 |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7 | 就业见习高质量岗位开发行动 | 紧扣全市20条重点产业链培育以及教育、卫生等民生事业发展需求，重点挖掘国有企业、事业单位、金融等领域见习岗位4000个。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8 | 西楚她慧创·女性创新创业赋能行动 | 开展就业创业、农技、家政服务技能、电商等各类培训活动50场，举办女性专场招聘会10场；开展城乡妇女创业就业引导专项资金扶持工作，帮助100名妇女实现小微创业；举办宿迁市巾帼创业创新大赛，培树女性科创典型；命名市“双学双比”示范基地30个。 | 市妇联 |  |
| 9 | 青年学子返宿留宿新引力行动 | 面向高校青年学子组织3场“百校千企万岗”大学生就业促进活动，寒暑假提供就业见习岗位1000个以上；开展“青年学子看宿迁”“青年学子座谈会”等活动100场；组织青年人才开展联谊交友活动10场，吸引更多青年学子来宿创业就业。 | 团市委 |  |
| 10 |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提质行动 | 全年开展退役军人培训10场，参训800人次；全市组织线上线下专场招聘会6场。 |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二、教育发展补软提质（7个） |  |  |
| 11 | 基础教育阶段公办学位供给工程 | 加大基础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建设力度，新改扩建幼儿园2所，初中3所、九年一贯制学校3所、高中4所。 | 市教育局 | 市城投集团、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12 | 乡村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 通过带头人培育站培养骨干教师400人次，乡村骨干教师培育站培训乡村骨干教师2400人次；推进落实‘三学’课堂模式，提高课堂教学质量。 | 市教育局 |  |
| 13 | 家庭教育持续提升行动 | 举办“好妈妈公益课堂”1000场次；开展家庭教育实践活动100场次；录制最美家庭寻访电视节目10期，寻找命名市级最美家庭100户；升级打造10个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举办宿迁市第七届家庭文化节；推选“十佳小公民”“十佳春蕾之星”“十佳自强之星”；开展好家风好家训征集活动。 | 市妇联 | 市教育局、市文明办 |
| 14 | 青少年身心健康守护行动 | 依托市青少年宫、12355青少年成长指导中心，围绕青少年思想引领、心理健康、安全自护等方面，采取“请进来+走出去”方式，开展宣讲教育活动，带领青少年进基地、进场馆活动400场。 | 团市委 |  |
| 开展寒暑假学生心理健康关爱活动；组织心理健康骨干教师专题研修，提高业务能力；督促部分学校提升心理咨询室配备水平；对特殊学生及时进行专业评估、干预和关爱；遴选第三方机构，培训中小学家庭教育指导教师，开发家庭教育教材、依托学校开设家长课堂。 | 市教育局 | 市卫生健康委、市妇联 |
| 15 | 特殊教育服务能力提升行动 | 市、区共建特殊教育学校，完善特殊教育教学基础设施，健全管理机制，引进特殊教育优秀人才；争取核定特殊教育教研员并及时配备，开展我市特殊教育教学研究和特殊教育专任教师市级教研活动，提高全市特殊教育质量，为特殊家庭和学生提供优质服务；推进专门学校建设。 | 市教育局 | 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司法局、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残联 |
| 16 | 宿迁学院新校区建设 | 东至空地，西至环湖大道，南至迎宾大道，北至黑松路，占地面积约2600亩，总建筑面积约60万平方米，建设内容为行政楼、图书馆、教学楼、宿舍楼及附属工程等。 | 市城投集团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宿迁学院，市湖滨新区 |
| 17 | 产业工人知识赋能行动 | 组织万名职工线上思想政治学习；开展“思政教师进企业 劳模工匠进课堂”百场活动；开展30场“百万宿工进课堂”线上线下培训；帮助1000名农民工提升学历。 | 市总工会 |  |
| 三、卫生健康补缺提档（9个） |  |  |
| 18 | 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江苏省人民医院宿迁医院）建设 | 新建新院区：东至规划绿地，西至世纪大道，南至上海路，北至广州路，占地面积约189亩，总建筑面积约19万平方米，主要内容为医疗用房建设和设备购置、信息化建设，规划新建床位不少于1000张；对老院区增设医疗设备及信息化建设。 | 市城投集团 | 市卫生健康委、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国资委、市第一人民医院 |
| 19 | 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提质工程 |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科能力建设，制定计划有序推进农村区域医疗中心市级功能中心建设，全科医生岗位培训500人、对全市乡村医生开展全员培训；通过新建或是改扩建，建成甲级村卫生室推荐标准15个、基本标准100个；招录100名的农村订单定向生。 | 市卫生健康委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20 |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优化行动 | 外地派驻援我市专家200人次；开展远程会诊40场次；引进新技术新项目30个，安排医生到外地高水平医院进修200人次；开设专家工作室20个。 | 市卫生健康委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21 | 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行动 | 面向16周岁以上人群开展应急救护持证培训15000人；面向各类有培训需求的人群，开展普及性培训60000人。 | 市红十字会 | 各县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洋河新区 |
| 22 | 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行动 | 为适龄儿童（7年级组）免费接种人乳头瘤病毒疫苗，降低宫颈癌发病率。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妇联，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23 | 新生儿疾病筛查行动 | 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包括新生儿先心筛查和诊断、新生儿听力障碍筛查和诊断、新生儿先天性甲减筛查、新生儿先天性肾上腺皮质增生症筛查等），实现愿筛尽筛全覆盖。 | 市卫生健康委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24 | 城乡适龄妇女两癌检查行动 | 城乡适龄妇女宫颈癌、乳腺癌检查12万人。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妇联、各县区 |
| 25 | 老年人免费健康体检行动 | 为40万名65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一次免费健康体检服务。 | 市卫生健康委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26 | 优抚对象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健康关爱行动 | 对享受国家定期补助优抚对象进行免费体检。 |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对新批准入伍的士兵父母开展一次健康体检，每人标准不超过400元，预计体检2000人。 |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26 | 优抚对象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健康关爱行动 | 对行动不便、长期卧床的老复员军人等优抚对象进行上门医疗巡诊，全年预计开展600人次。 |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为3000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赠送健康体检，为3000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赠送意外伤害保险。 | 市总工会 |  |
| 四、城乡功能补欠提级（20个） |  |  |
| 27 | 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推进行动 | 围绕信用赋能乡村振兴目标，进一步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编制一个涉农信用信息归集目录，建设一个农村信用管理平台，开发5个以上涉农信易+应用场景，打造10个涉农优秀信用案例。 | 市发展改革委 | 人行宿迁市分行、市农业农村局、市法院、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28 | 市民活动中心建设 | 东至发展大道，南至奥体路，北至市广电大厦，总建筑面积约12.1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7.1万平方米，其中图书馆3万平方米，工人文化宫2万平方米，妇女儿童活动中心1.5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同步配建应急避难场所 | 市城投集团 |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总工会、市妇联，市湖滨新区 |
| 29 | 市区停车便利化工程 | 新增3000个公共停车泊位，其中宿豫区、宿城区各1000个，经开区300个，湖滨新区300个，苏宿园区200个，洋河新区200个。 | 市城管局 | 宿豫区、宿城区、市各功能区 |
| 30 | 城乡防汛灌溉供水安全保障提升工程 | 实施防洪保安能力提升工程，防汛视频会商系统运行维护、重点河道水文监测设施运行管护、防汛应急预案方案编制、重要河道取水口门监测以及骆马湖、中运河河道护坡水毁修复等内容。 | 市水利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实施泗洪县龙井水库、翻身水库除险加固。 | 市水利局 | 泗洪县 |
| 来龙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整治渠道2条，新（拆、改）配套建筑物共计21座，建设渠顶巡检道路3.29公里。 | 市水利局 | 宿豫区 |
| 濉汴河、运南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改造工程。推进实施大型灌区改造3个、中型灌区改造3个，整治改造灌排河道、沟渠，更新改造沟渠建筑物与渠系配套设施，提升灌区灌溉排水能力。 | 市水利局 | 沭阳县、泗阳县、泗洪县、宿豫区 |
| 30 | 城乡防汛灌溉供水安全保障提升工程 | 实施水网先导区补网强链工程，建设水网重要节点工程、联网工程等，疏浚河道，配套泵站、涵洞等建筑物，优化水资源配置、提升水系沟通能力。 | 市水利局 | 宿豫区、宿城区、宿迁经开区、市湖滨新区、苏宿园区 |
| 安东河 (G343以上段 )治理工程，新、拆建建筑物30座，疏浚河道21km，新建道路23.45km。 | 市水利局 | 泗洪县、宿城区 |
| 利民河治理工程，疏浚河道18.87千米，堤防加固2.85千米，河道护砌9500米，新（拆）建沿线建筑物17座、顺堤桥梁8座，新建防汛道路20.66千米等。 | 市水利局 | 泗洪县 |
| 岔流新开河治理工程，新建防汛道路，新建配套建筑物。 | 市水利局 | 沭阳县 |
| 完成市区城北水厂建设，启动湖滨新区新源水厂扩建工程建设，完成联合水务二水厂五期扩建方案设计；定期组织供水安全检查，开展水源水、出厂水、二次供水、管网末梢水等水质监督监测，按规定公示水质情况。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宿豫区、宿城区、市湖滨新区 |
| 31 | 市区体育设施更新维护工程 | 新增、更新户外健身器材150套；持续推进市区户外体育设施巡检工作，实施“线上+线下”融合巡检模式，常态化做好器材更新维护工作。 | 市体育局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 32 | 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工程 | 改造提升示范性村级互助养老睦邻点55个。 | 市民政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新建街道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4个、城市社区助餐点20个。 | 市民政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33 | “舌尖上的安全”保障行动 | 开展市、县区食品抽检监测30000批次。 | 市市场监管局 |  |
| 组织开展农贸市场等重点领域食用农产品快检，县区食用农产品快检12万批次，市本级食用农产品快检3万批次。 | 市市场监管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开展产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全年抽检农产品3000批次以上。 | 市农业农村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34 | 文化惠民行动 | 开展文化惠民文艺演出、艺术普及、美术摄影展、阅读体验、非遗展示展演等1200场。 |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在全市开展“乡村书场”建设工程，推动全市规划布点建设96个“乡村书场”（95个乡镇（街道）各建1个，苏宿园区建设1个），每个书场建成后每月至少开展2场活动，实现“书场”基层全覆盖、曲艺表演常态化，打造百姓身边的“随身听”，发挥群众文化惠民的最大效能。 | 市委宣传部 |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35 | 逝有所安工程 | 对全市10个乡镇公益性公墓道路、绿化等进行提档升级，提升殡葬服务质量和水平。 | 市民政局 | 市产发集团 |
| 市级殡仪馆和城市公益性公墓项目主体精装修施工、景观配套施工、工程及办公设备购置、墓穴安装等。 | 市民政局 | 市产发集团、市城投集团 |
| 36 | 市博物馆提升改造工程 | 市博物馆建筑面积1.5万平方米，主要包括基本陈列改造，更换不符合要求的展柜，优化展览空间，丰富展览内容，增加展示文物数量；增加专题展厅，建设文创商店、少儿活动室等场所。 |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市博物馆 |
| 37 | 新时代文明实践惠民行动 | 深化“文明实践四季行”活动，利用全市文明实践所、站，开展示范性主题活动500场以上，提升文明实践活动效果，丰富群众生活。 | 市委宣传部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38 | 新基建网络提升行动 | 根据楼宇建设交付，新增千兆光纤宽带3万户及配套的传送网建设。 | 市移动公司 |  |
| 在中心城区范围内5G深度覆盖，新建1450个5G基站；重点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同步建设，同步完成20个重点项目；港口、园区等5G专网项目3个。 | 市通管办 | 市移动公司、市电信公司、市铁塔公司 |
| 宿迁电信10GPON建设工程，全市新建4000个10GPON端口。 | 市电信公司 |  |
| 宿迁电信新型城域网扩容工程，扩容Spine、A-leaf和UP池等主设备，实现固网和移动网融合承载。 | 市电信公司 |  |
| 宿迁电信5G+工业联网工厂打造工程，助力6家头部企业的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 | 市电信公司 |  |
| 39 | 电网提升工程 | 续建春好、利民、新庄、电商、青年、闻涛等输变电工程；新开工江山、长江等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提升各区域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 | 市供电公司 |  |
| 40 | 智慧广电乡村工程建设 | 完成30个智慧广电乡镇（街道）建设。 |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江苏有线宿迁分公司 |
| 41 | 农村公路建设 | 新、改建农村公路52公里，改造桥梁5座。 | 市交通运输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42 | 宿迁大道（迎宾大道至杨舍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 起点为迎宾大道西侧，主线以连续高架形式分别上跨迎宾大道、发展大道及黄河路，在黄河路东侧落地，以地道形式穿越幸福路，在幸福路东侧起桥，主线以分幅桥梁形式分别在现状京杭运河二号桥南北两侧跨越后，在金沙江路以西合并为整幅桥梁，连续上跨江山大道、西楚大道，在酒都路东侧落地至杨舍路，全长约11.8公里，主线采用双向六车道、城市快速路兼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80公里/小时；辅路采用双向四至六车道、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50公里/小时，建设内容为道路、桥梁、雨污水管道、绿化及照明、标志标线等配套工程，设互通立交2处。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宿豫区、宿城区 |
| 43 | 酒都路（北京路至宿迁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 | 起于酒都路-北京路互通立交，沿现状酒都路向北延伸止于宿迁大道（S324），全长约5.6公里，为高铁宿迁东站站前疏解道路，市快速路网的“东二环”，主线为城市快速路双向六车道，设计时速80公里/小时，辅路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四车道，设计时速50公里/小时，建设内容为道路、桥梁、雨污水管道、绿化及照明、标志标线等配套工程。 | 市交通集团 | 市交通运输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宿豫区 |
| 44 | 全民反诈——技术反制行动 | 按照运营商负责建设、政府采购服务的方式，建设部署本地诈骗网站URL拦截系统，采取技术反制手段从源头上进一步压降涉诈案件，实现全市涉诈警情显著下降，最大可能避免群众被骗损失；累计有效压降案件260起以上。 | 市公安局 |  |
| 45 | 安全发展强基工程 | 建设市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队伍，专（兼）职队员不少于50人，配备专业应急救援装备，满足较大及以上自然灾害的应急抢险救援工作需求。 | 市应急管理局 | 宿豫区 |
| 45 | 安全发展强基工程 | 宿迁市工贸行业粉尘涉爆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提升粉尘涉爆安全监管的信息化、智能化和精准化能力。 | 市应急管理局 |  |
| 宿迁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工程，进一步提升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信息化、智能化和精准化能力。 | 市应急管理局 |  |
| 建设宿迁高新区消防救援站，项目建筑面积约2670.42平方米，设有消防车库、通信室、体能训练室、执勤器材库、训练器材库等。 | 市消防救援支队 | 宿豫区 |
| 建设宿城区屠园镇消防站，总建筑面积约1000平方米，配套建设运动场地、绿化等其他附属配套工程。 | 市消防救援支队 | 宿城区 |
| 全市餐饮场所“瓶改管（电）”工程，对全市10103户餐饮用户实施“瓶改管（电）”改造,其中沭阳县改造2972户，泗阳县改造1543户，泗洪县改造1601户，宿豫区改造1091户，宿城区改造1703户，经开区改造618户，湖滨新区改造319户，洋河新区改造256户。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市商务局、市供电公司，各县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湖滨新区、市洋河新区 |
| 46 | 市区路灯节能化改造全覆盖工程 | 将市区范围内高能耗路灯更换为节能的LED路灯，实现市区LED节能路灯改造全覆盖。 | 市城管局 | 市湖滨新区、市洋河新区 |
| 五、人居环境补短提效（14个） |  |  |
| 47 |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 全年改造21个，其中泗阳县4个，泗洪县7个，宿城区6个，市经开区1个，湖滨新区2个，洋河新区1个。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48 | 棚户区改造工程 | 宿豫区项目共1个，拟改造611户、改造面积5.6万平方米。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宿豫区 |
| 宿城区项目共2个，拟改造615户、改造面积12.3万平方米。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宿城区 |
| 市经开区项目共1个，拟改造86户、改造面积1.1万平方米。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
| 市湖滨新区项目共2个，拟改造150户、改造面积3万平方米。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市湖滨新区 |
| 49 | 电梯安装和安全评估工程 | 全年加装61部电梯，其中沭阳县10部，泗阳县10部，泗洪县10部，宿豫区8部，宿城区8部，经开区5部，湖滨新区5部，洋河新区5部。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对全市360台15年以上老旧住宅电梯开展安全评估。 | 市市场监管局 | 沭阳县、泗阳县、宿豫区、宿城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
| 50 | 城区内涝治理工程 | 完成中心城市和三县建成区15个积水点整治。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51 | 生活污水治理提升工程 | 实施10个提质增效达标区；完成100个工业企业、居住小区、单位庭院及小散乱等雨污分流改造项目；完成宿豫区高新区污水厂和泗阳县城北污水处理厂扩建；完成100公里排水管网新建、改造。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市生态环境局、市城管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对宿城区罗圩污水处理厂、泗阳县李口污水处理厂等13座污水处理厂进行改造；对镇区破损、渗漏等污水管网进行清淤修复改造，总长200公里；完善十必接工程，新建管网60公里。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51 | 生活污水治理提升工程 | 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南至三亚路，北至香港路，污水厂总规模为10万吨/日，一期5万吨/日已建成并投入使用，本次扩建工程规模5万吨/日，建设内容为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等构筑物的设备安装，生物池、二沉池等构筑物土建和设备安装等。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
| 52 | 垃圾分类治理体系提升工程 | 全年完成171个垃圾四分类达标小区创建，其中沭阳县60个、泗阳县53个、泗洪县15个、宿豫区10个、宿城区22个、经开区3个、洋河7个、苏宿1个。 | 市城管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53 | 核心区绿地彩化景观及服务功能提升工程 | 对核心区公园绿地、道路绿地、林下空间等进行彩化提升，增加彩叶树种、开花植物、宿根花卉。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
| 对财政广场、百日红游园、民便河绿地等口袋公园、道路景观节点及林下空间进行改造提升，内容包括绿化景观提升，亮化、体育游乐设施、垃圾箱、便民衣架、铺装等服务设施提升完善。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
| 54 | 洪泽湖周边滞洪区近期治理工程 | 迎湖挡洪堤加固27.2千米；堤后填塘固基10千米；堤防迎水坡护砌45千米；新建堤顶道路55千米及配套建筑物工程。 | 市水利局 | 泗阳县、泗洪县、宿城区 |
| 55 | 水环境治理提升工程 | 疏浚西民便河（通湖大道至东沙河段）15.45公里，新建刘桥泵站等。 | 市水利局 | 沭阳县、泗洪县、宿城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
| 建设农村生态河道370公里。 | 市水利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骆马湖水污染防治工程，包括核心区、井头及晓店片区污水管网混错接管网整治、损坏管网及提升泵站修复工程；筹建1万吨/日集中式污水收集处理设施。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水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湖滨新区 |
| 开展骆马湖水域无船名船号、无船舶证书、无船籍港“三无”船舶专项整治工作，全面摸清底数，实现“三无”船舶应拆尽拆、沉船应捞尽捞，实现长效、常态、规范管理，构建安全、生态、有序的水域秩序。 | 市公安局 | 湖滨新区、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省骆马湖渔管办 |
| 55 | 水环境治理提升工程 | 洪泽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实施泗阳县、泗洪县、宿城区21座乡镇污水处理厂扩建或工艺提标工程，32座村居污水处理站建设工程，完成河西污水处理厂生态安全缓冲区、龙窝潭生态安全缓冲区、大寨河生态缓冲区、顺堤河生态缓冲带工程建设。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泗阳县、泗洪县、宿城区 |
| 56 | 洪泽湖退圩还湖工程 | 清退洪泽湖圈圩2.3万亩。 | 市水利局 | 泗洪县、宿城区 |
| 57 | 环境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 建设市级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购置储备污染源切断、污染物控制、收集、降解、安全防护、应急通信指挥等物资，实现市域范围内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各类环境应急物资快速调拨驰援到位，切实提升全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财政局 |
| 57 | 环境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 在怀洪新河、总六塘河、北六塘河、古泊善后河、沂南河、大涧河、西民便河等不稳定达标河流布点建设水环境网格化水质自动站，在宿迁市成子湖、骆马湖相关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增设水生态监测能力；建设宿迁市空天地一体化三水统筹精准管控大数据平台。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筛选第一批26家（共42个自动监测点位）有代表性重点渉气排污单位，纳入质控服务范围；通过在重点涉气污染源排污口处设置烟气远程质控设备及监测数采集分析和远程控制系统的技术支撑条件下，开展对污染源远程质控服务。 | 市生态环境局 |  |
| 完善中心城区声环境监测网络，对中心城区区域声环境噪声、道路交通声环境噪声和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进行优化调整，新建10个功能区噪声自动监测站。 | 市生态环境局 |  |
| 58 | 厕所提标改造工程 | 全市新改建二类标准公厕16座，其中新建14座（沭阳县2座、泗阳县2座、宿豫区2座、宿城区4座、市经开区1座、市湖滨新区1座、苏宿园区1座、市洋河新区1座），改建2座（泗洪县2座）。 | 市城管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完成无害化卫生户厕建设和改造9000户。 | 市农业农村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59 | 市区餐饮油烟净化设施更新改造行动 | 对市区范围内老旧破损净化效果不佳的油烟净化设施进行更换改造，确保油烟达标排放。 | 市城管局 | 宿豫区、宿城区，市各功能区 |
| 60 | 城区部分路面更新改造工程 | 1、深圳路（富民大道-振兴大道）拓宽改造工程：起于富民大道，终于振兴大道，全长约560米，设计标准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设计时速40公里/小时；建设内容为道路、雨污水管道、绿化等。2、高雄路新建工程：高雄路（人民大道至世纪大道）全长657米，设计标准为城市支路，双向两车道，设计时速30公里/小时；建设内容为道路、雨污水管道、绿化等配套工程。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
| 六、社会保障补弱提标（18个） |  |  |
| 61 | 困难群体兜底保障行动 | 落实困难群体兜底保障标准，保障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 | 市民政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62 | 困难群体关爱行动 | 面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低保户）等困难家庭，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等人道救助活动，预计全年受益人数7000人次。 | 市红十字会 | 各县区，市洋河新区 |
| 全市常态化帮扶300户以上建档困难职工家庭，开展两节送温暖活动，全市慰问一线职工不少于3000人。 | 市总工会 |  |
| 对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口、重度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为其代缴全部最低标准养老保险费（100元/人/年）。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63 |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提质增效行动 | 对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优抚对象发放抚恤和生活补助，保障日常生活，全市共计4.5万人。 |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64 | 临时救助提质增效行动 | 落实临时救助政策，保障临时遇困人员基本生活。 | 市民政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65 | “众善众举 圆梦助学”行动 | 以全市新一轮城乡低收入人口（含低保家庭、特困供养人员、低保边缘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家庭困难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原“十三五”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中当年新考入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本科、专科（高职）的大学新生为主，兼顾其他困难家庭在校就读子女，在他们已经享受国家助学补助基础上进行再资助。 | 市慈善总会 | 市民政局、市教育局、市乡村振兴局 |
| 66 | 爱心暑托班惠民促学行动 | 为6-14岁农村留守儿童、城市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双职工家庭子女等存在暑期看护难的家庭子女提供为期一个月的“爱心暑托班”服务，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安全自护教育、心理健康辅导、兴趣爱好培养、户外拓展等服务，全市开设办班点130个。 | 市民政局 | 团市委、市教育局 |
| 67 | “让爱童行”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支持行动 | 实施第二批儿童友好10件实事项目，新增儿童友好建设试点不少于10个，打造10个儿童友好建设示范点；组织儿童友好主题实践活动200场次，开展11.20世界儿童日主题实践活动，常态化开展儿童友好主题社会宣传。 | 市妇联 | 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市残联、市公安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 68 | 困境青少年关爱行动 | 建设“梦想小屋”200间，对已建成小屋的1700户家庭儿童开展结对关爱，开展“暖冬行动”“点亮微心愿”等重点关爱项目。 | 团市委 |  |
| 扩建提升5个示范性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 | 市民政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69 | “一户一策”微关爱暨微爱善行行动 | 定向帮助400户困境妇女儿童家庭，提供助餐、助洁、助学、助医等生活照料和家庭教育指导、心理咨询辅导、法律援助、纠纷化解等专业化关爱服务；同步实施“微爱善行”困境妇女儿童家庭关爱帮扶活动，在全市确定1500户左右困境妇女儿童家庭，春节期间为每户困境家庭送去1000元慰问金。 | 市妇联 |  |
| 70 | 困难退役军人解难济困行动 | 建立帮扶解困信息平台，帮助困难退役军人解决生活困难问题，年帮扶2000人次。 |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71 | 残疾人关爱行动 | 为全市3000名残疾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 | 市残联 | 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教育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将全市有康复需求的2500名0-6周岁智力、听力言语、视力、肢体残疾、孤独症儿童及500名7-14周岁肢体残疾、孤独症儿童纳入康复救助范围。 | 市残联 | 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教育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为全市持证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 市残联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72 | 精神障碍患者集中康复照护和服务管理提升行动 |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落实率达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不发生有影响的肇事肇祸案（事）件。 | 市委政法委 | 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残联、市医疗保障局 |
| 72 | 精神障碍患者集中康复照护和服务管理提升行动 | 完成全市5个精神障碍康复服务点建设，提升康复服务能力。 | 市民政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对有意愿的特困精神障碍患者实行统一集中康复照护，提供救治、康复、护理和照料等服务。 | 市民政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73 | 劳动者关心关爱工程 | 新建新业态劳动者服务驿站30个，改进服务功能和质量站点100个，惠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20000人。 | 市总工会 |  |
| 新建20个户外劳动者站点；开展夏季安康“三送”（送清凉、送安全、送法律）等走访慰问活动，走访企业、工地、站点100家，慰问职工6000人次；大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发放安全健康宣传资料10000份。 | 市总工会 |  |
| 新建女职工康乃馨服务站20个，为女职工提供关心关爱服务；联合有条件的用人单位为职工子女开展托管服务，惠及职工1000人。 | 市总工会 |  |
| 73 | 劳动者关心关爱工程 | 建设家门口维权云调处舱，打通线上线下两个维权平台，更好地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统计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74 | 医保惠民工程 | 在全市定点医药机构部署人脸识别医保支付设备，实现“卡结算”到“码结算”再到“刷脸结算”的转变。 | 市医疗保障局 |  |
| 实施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家庭共济，职工医保个人账户余额用于支付参保人员本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在定点医药机构就医发生的合规个人负担医疗费用。 | 市医疗保障局 |  |
| 完善居民医保高血压、糖尿病“两病”门诊保障制度，提升居民医保慢性病门诊保障水平。 | 市医疗保障局 | 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74 | 医保惠民工程 | 实现基本医保参保率到达98.5%以上，居民医保筹资总额增加2亿元。 | 市医疗保障局 | 市税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 建立多元筹资、保障基本、适合市情的长护险制度，减轻失能人员经济负担。 | 市医疗保障局 |  |
| 75 | 公共法律服务广覆盖工程 | 深入实施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全覆盖工程，全年法律顾问到村居开展法律服务活动不少于8次。 | 市司法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全市工会办理职工法律援助案件300件。 | 市总工会 |  |
| 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办理法律援助和法律帮助案件不低于5000件。 | 市司法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加强基层依法治理能力建设，每个司法所至少配备2名司法协理员，每个村级人民调解组织至少配备1名专职人民调解员，建立职业化、专业化的基层依法治理队伍；全市全年办理成卷人民调解案件40000件。 | 市司法局 | 市委政法委、市法院、市信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75 | 公共法律服务广覆盖工程 | 在城市网格推进“网格工作站”建设，实施网格治理“百千万”工程，在网格员中培养调解员100名左右、法律明白人1000名左右。 | 市委政法委 | 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76 | 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工程 | 县级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规范化建成率100%，培育“标杆式”乡镇（街道）社会治理服务中心50个。 | 市委政法委 | 市信访局、市法院、市司法局，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77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惠民行动”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或待遇领取人员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城居保丧葬补助金1000元。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 78 | 信访积案化解行动 | 排查梳理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中国家、省交办案件，以及2023年以来进京、赴省、来市信访事项约400件，提交市、县(区)党政领导、重点涉访部门负责人包案，通过各级领导领办、会办、督办，推动问题解决，实现案结事了、停诉息访。 | 市信访局 | 各县区、市各功能区 |

中共宿迁市委办公室 2024年2月23日印发